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奥瑞金”或“本公司”、“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魏琼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魏琼女士因工作安排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同时，其确认与公司董事会无不同意见，并将一如既往支持公司的工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魏琼女士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其辞职报告于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新任董事的补选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魏琼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通过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原龙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二十一兄弟商贸有限公司、北京原龙京原贸易有限公司、北京原龙华欣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北京原龙京阳商贸有限公司、北京原龙兄弟商贸有限公司、北京原龙京联咨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承诺：离职 6 个月内，不转让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离职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转让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 50%。

魏琼女士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13日